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 函

地址：100台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
100號5樓

33056

桃園市桃園區延壽街117巷12-1號

承辦人：蔡武憲

電話：(02)23015569分機2220

傳真：(02)23015769

電子信箱：hsien@ms.naif.org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獸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畜肉字第10800700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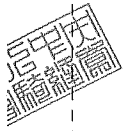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屠檢獸醫師召募公告

主旨：本會為召募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，惠請貴會（處、院、所、系）協助轉知相關資訊，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辦理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「畜禽屠宰衛生檢查實施計畫」，應聘僱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並派駐於台灣地區各縣（市）、澎湖、金門家畜或家禽屠宰場執行屠宰衛生檢查業務。
- 二、為執行前項計畫，本會擬持續進用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多名，惠請貴會轉知相關資訊，共同捍衛肉品衛生。如有意願者請電洽本會肉品檢查組，電話：02-23015569分機2220。
- 三、隨文檢附本會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召募公告，敬請張貼公告、刊登或轉知相關資訊。

正本：臺北市獸醫師公會、台北市獸醫師公會、台東縣獸醫師公會、宜蘭縣獸醫師公會、花蓮縣獸醫師公會、金門縣獸醫師公會、南投縣獸醫師公會、屏東縣獸醫師公會、苗栗縣獸醫師公會、桃園市獸醫師公會、基隆市獸醫師公會、雲林縣獸醫師公會、新北市獸醫師公會、新竹市獸醫師公會、新竹縣獸醫師公會、嘉義市獸醫師公會、嘉義縣獸醫師公會、彰化縣獸醫師公會、澎湖縣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獸醫師公會、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、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院、亞洲大學學士後獸醫學系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獸醫學系、台灣大學獸醫學系暨研究所、高雄市動物保護處、臺北市動物保護處、苗栗縣動物保護防疫所、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基隆市動物保護防疫所、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、新北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處、基隆市政府動物保護防疫所、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嘉義縣家畜疾病防治所



、澎湖縣家畜疾病防治所、宜蘭縣動植物防疫所、花蓮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金門縣動植物防疫所、雲林縣動植物防疫所、屏東縣動物防疫所、彰化縣動物防疫所、臺東縣動物防疫所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、桃園市政府動物防疫保護處、中華民國獸醫學會、中華傳統獸醫學會、台灣獸醫眼科醫學會、臺灣獸醫外科專科醫學會、中華民國養豬協會、中華民國養牛協會、中華民國養羊協會、中華民國養鹿協會、中華民國養鴨協會、中華民國養雞協會、中華民國養鵝協會、中華民國養火雞協會、中華民國乳業協會、中華民國禽肉行銷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酪農協會、中華民國肉品市場發展協進會、台灣肉牛產業發展協會、台灣區電動屠宰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家禽屠宰供銷發展協會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基隆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新竹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臺中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高雄分局、本會肉檢組(均含附件)

董事長黃金城

誠徵

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

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(簡稱畜產會)接受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委託，依畜牧法進用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(簡稱屠檢獸醫師)派至各畜禽屠宰場執行畜禽屠前及屠後檢查，將不合格屠體與內臟判定廢棄，杜絕不適合食用之肉品流入市面，為全國消費大眾及家人食肉安全把關。

投入屠宰衛生檢查團隊除能貢獻所學、累積工作歷練及穩定收入外，對於有意願從事公職者，擔任屠檢獸醫師 2 年以上及經畜產會出具成績優良證明，亦可取得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員之資格，歡迎踴躍加入屠檢獸醫師行列。

誠徵屠檢獸醫師資訊如下：

- 一、 上班地點：各地區畜禽屠宰場。
- 二、 上班時間：依各屠宰場作業時間由畜產會指派安排。
- 三、 待 遇：
 - (一) 進用後需經 3 個月實習訓練，期間月薪約 35,600 元，訓練合格升任為屠檢獸醫師後，月薪約 45,000 元，未來逐年調整最高月薪約可至 59,000 元，如擔任主管則另給 4,000 元至 9,000 元不等之主管津貼。
 - (二) 正常情形每年平均有 1.5 月薪之年終獎金。
 - (三) 派駐外島另有離島津貼(澎湖 5,840 元起、金門 9,790 元起)。
 - (四) 全額補助執業所在地獸醫師公會入會費、每年年費及執業登記費。
 - (五) 如需延長工時則依勞動基準法規定照工資標準支付加班費。
- 四、 福 利：享勞(健)保、意外險、每年健康檢查。
- 五、 工作條件：
 - (一) 男女不拘，接受排班輪調及夜間工作者。
 - (二) 未有法規所訂不得擔任屠檢獸醫師情形。
- 六、 寄送資料：請電洽聯絡人蔡先生(聯絡電話：02-23015569 分機 2220)。
- 七、 郵寄地址：100 台北市和平西路 2 段 100 號 4 樓
中央畜產會肉檢組收(請註明 應徵屠檢獸醫師)
- 八、 面 試：書面審查後通知是否參加面試，但均不退件。
- 九、 上 班：面試通過者另函通知。

竭誠歡迎有志肉品衛生工作者，一起捍衛國人健康。